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2024 年度 对控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2024 年度拟为公司参控股公司合计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99.81 亿元的借款担保。需担保的借款包含在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内。上述担保额度中，为资产负债率没有超过 70%的控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84.66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315.15 亿元。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2024 年度拟为控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该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公告正文所涉及金额币种, 除特殊说明外均为人民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被担保人济南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 月, 注册地为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双山街道三涧大道 888 号城东工业园创业服务中心五楼 506, 法定代表人为贺明, 注册资本为 18 亿元, 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 旅游项目开发; 游乐园服务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56.31 亿元, 负债总额 42.34 亿元 (其中银行贷款 4.54 亿元, 流动负债 12.94 亿元), 资产负债率 75.19%, 净资产为 13.97 亿元;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1 亿元, 净利润为-5.92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 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5.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二) 被担保人青岛华侨城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1 月, 注册地为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龙泉街道办事处龙泉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为宋莉, 注册资本为 2 亿元, 主营业务为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业、商业、服务业进行投资; 投资管理; 房地产开发; 房屋租赁;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经济

贸易咨询；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家具、五金交电、照相器材、通讯器材、工艺品、日用品、花卉销售；展览展示服务；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舞台灯光音响设计；从事广告业务；机动车停车场服务；文化娱乐经纪人；儿童游乐服务；电影放映；出版物零售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2.22 亿元，负债总额 13.19 亿元，资产负债率 107.98%，净资产为-0.97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9 亿元，净利润为-2.62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5.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三）被担保人天津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1 月，注册地为天津市东丽区东丽湖度假区（天津市东丽湖旅游开发总公司大楼内），法定代表人为邓洋，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及管理主题公园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64.79 亿元，负债总额 37.92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52 亿元，流动负债 12.69 亿元），资产负债率 58.53%，净资产为 26.86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38 亿元，净利润为 1.24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在邮储银行天津津南支行以土地及在建工程做抵押借款 0.52 亿元。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2.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四)被担保人上海华侨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3 月,注册地为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林湖路 888 号、林绿路 69 号,法定代表人为袁静平,注册资本为 4.44 亿元,主营业务为旅游景区管理、景区景点策划及管理的咨询业务、房地产投资开发与经营、旅馆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62.17 亿元,负债总额 55.79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11.18 亿元,流动负债 32.05 亿元),资产负债率 89.74%,净资产为 6.38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6 亿元,净利润为 1.06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为该公司在工商银行的 11.18 亿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该公司与工商银行签订了应收账款质押合同,质物名称:上海佘山欢乐谷旅游度假区项目门票收费权,质押物评估值:35.58 亿元,质押期限:2019 年 1 月 2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8 日。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35.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五)被担保人宁波滨海华侨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 月,注册地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裘村镇应家棚村阳光海湾展示中心,法定代表人为邓连兵,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景区

管理、策划及相关咨询信息服务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9.00 亿元，负债总额 16.31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5.00 亿元，流动负债 0.01 亿元），资产负债率 85.84%，净资产为 2.69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5.87 亿元，净利润为 0.18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为该公司在农业银行的 2.00 亿元银行借款和在中信银行的 2.998 亿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9.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六）被担保人南京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注册地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官窑山路 8 号，法定代表人为郑平，注册资本为 1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旅游项目投资、建设、开发、运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27.21 亿元，负债总额 103.20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亿元，流动负债 55.34 亿元），资产负债率 81.13%，净资产为 24.01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8.32 亿元，净利润为 0.31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为该公司在阳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 8.00 亿元保债计划借款提供担保。该公司 2022 年底存在工程合同纠纷、房屋预售合同纠纷，诉讼涉案金额 0.39 亿元。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10.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

信用担保。

(七)被担保人杭州兰侨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8年2月,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丁兰街道临丁路697号1幢207室,法定代表人为陈中辉,注册资本为1.00亿元,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经营),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策划(除演出及演出中介),文化创意设计,酒店、公寓管理,旅游景区管理、策划及相关信息咨询服务,游乐园项目开发,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除网络),园林景观工程的设计、施工,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箱包、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水暖器材、电工器材、家具、五金件、旅游用具、工艺品的设计、研发,展览展示服务,物业管理,停车服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养老服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批发、零售: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箱包,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水暖器材,电工器材,家具,五金件,旅游用具,工艺品;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2022年末总资产32.55亿元,负债总额30.53亿元(其中银行贷款0亿元,流动负债11.03亿元),资产负债率93.79%,净资产为2.02亿元;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68.88亿元,净利润为2.13亿元。截止2022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

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10.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八)被担保人无锡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0 月,注册地为无锡市梁溪区五星家园 258 号 502 室,法定代表人为梁皓,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和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46.61 亿元,负债总额 45.11 亿元,资产负债率 96.79%,净资产为 1.49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8.11 亿元,净利润-0.27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2.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九)被担保人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城房地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1986 年 09 月,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22 楼,法定代表人为倪明涛,注册资本为 10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717.03 亿元,负债总额 379.78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40.00 亿元,流动负债 279.81 亿元),资产负债率 53.00%,净资产为 337.25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72 亿元,净利润为-3.51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0.1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十)被担保人深圳华侨城都市娱乐投资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0 月,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滨海大道 2008 号,法定代表人为刘洪杰,主营业务为旅游、房地产开发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47.59 亿元,负债总额 31.93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9.96 亿元,流动负债 31.93 亿元),资产负债率 67.10%,净资产为 15.66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4.95 亿元,净利润为 0.45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为该公司 0.1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十一)被担保人江门华侨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0 月,注册地广东省鹤山市古劳镇,法定代表人为宋磊,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旅游项目投资、开发、管理;旅游工艺品生产、销售;景区门票票务代理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0.94 亿元,负债总额 11.76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75 亿元,流动负债 6.88 亿元),资产负债率 107.50%,净资产为-0.82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72 亿元,净利润为-2.00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为该公司 0.5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十二)被担保人中山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9 月,注册地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区,法定代表人为黄健恒,注册资本为 1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投资开办实业;房地产开发经营;城市公园管理;创业空间服务;物业管理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23.59 亿元,负债总额 12.48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14 亿元,流动负债 10.11 亿元),资产负债率 52.90%,净资产为 11.11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84 亿元,净利润为 1.10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为该公司 1.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十三)被担保人广州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9 月,注册地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荔湖街荔湖大道 99 号三楼 313,法定代表人为笪云平,注册资本为 2.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29.36 亿元,负债总额 30.39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45 亿元,流动负债 28.94 亿元),资产负债率 103.50%,净资产为-1.04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0 亿元,净利润为-3.04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为该公司 0.2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十四) 被担保人华侨城粤西(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2 月,注册地为茂名市电白区南海街道办海城二路 7 号,法定代表人为黄英彦,注册资本为 1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投资、开发、建设、经营、销售及相关配套服务;主题公园、创意文化园、酒店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20.36 亿元,负债总额 9.86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67 亿元,流动负债 6.21 亿元),资产负债率 48.40%,净资产为 10.50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2 亿元,净利润为-0.03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为该公司 0.2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十五) 被担保人东莞华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8 月,注册地广东省东莞市,法定代表人为刘太山,注册资本为 4.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7.57 亿元,负债总额 19.38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亿元,流动负债 19.38 亿元),资产负债率 110.30%,净资产为-1.81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2.31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为该公司 3.7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十六)被担保人东莞上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9 月,注册地广东省东莞市,法定代表人为刘太山,注册资本为 0.01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47.86 亿元,负债总额 48.03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亿元,流动负债 48.03 亿元),资产负债率 100.3%,净资产为-0.17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0.18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为该公司 6.1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十七)被担保人深圳华侨城湾区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注册地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和平社区会展湾南岸广场 7 栋 103,法定代表人为吕涛,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投资基础设施与市政设施建设工程;投资兴办实业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0.82 亿元,负债总额 0.66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亿元,流动负债 0.08 亿元),资产负债率 79.6%,净资产为 0.17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52 亿元,净利润为 0.05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为该公

司 0.4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十八）被担保人广东深汕华侨城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 月，注册地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大同路同心楼首层第 2 号场地，法定代表人为郭振东，注册资本为 2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新型城镇化、产业园区及城市更新项目；开展土地整理；一二级土地联动开发；园林、花木设计及开发；基础设施与市政建设运营；产业发展服务；从事综合旅游度假区的投资建设及开发经营；投资兴办旅游业、酒店业、娱乐业、商业、观光农业、房地产业；物业管理。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9.62 亿元，负债总额 11.77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19 亿元，流动负债 10.58 亿元），资产负债率 60.00%，净资产为 7.84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26 亿元，净利润为-0.90 亿元。截至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为该公司 2.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十九）被担保人深圳华侨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3 月，注册地广东省深圳市，法定代表人为郭振东，注册资本为 2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36.82 亿元，负债总额 17.82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9.34 亿元，流动负债 9.87 亿元），资产负债率 48.40%，净资产为 19.00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11 亿元，净利润为-1.33 亿元。截至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为该公司 1.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二十）被担保人深圳东部华侨城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7 月 31 日，注册地为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东部华侨城，法定代表人为罗小龙，注册资本为 22 亿元，主营业务为：从事生态旅游项目的投资建设、开发经营（包括高尔夫运动中心、生态旅游区）等。该公司 2022 年末资产总额为 23.47 亿元，负债总额 20.94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82 亿元、流动负债 10.80 亿元），资产负债率 89.22%，净资产为 2.53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1 亿元，净利润为-5.58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为其子公司深圳华侨城低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贷款提供 51%股权质押，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6.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二十一）被担保人香港华侨城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0 月 31 日，注册地为中国香港，注册资本为港元 110.05 亿元，主营业务为：投资控股和实业经营结合，业务涉及文化旅游产业以及进出口贸易等领域。该公司 2022 年末资产总额为 494.00 亿元，负债总额 308.44 亿元（其中流动负

债 242.21 亿元），资产负债率 62.44%，净资产为 185.56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71.41 亿元，净利润为-35.17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13.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二十二）被担保人武汉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华侨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注册地为湖北省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法定代表人为褚云宏，注册资本为 11.79 亿元，主营业务为旅游及关联产业投资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94.74 亿元，负债总额 121.50 亿元（其中非流动负债 50.14 亿元，流动负债 71.36 亿元），资产负债率 62.39%，净资产为 73.24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5.17 亿元，净利润为-4.94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为该公司在国开行的 0.71 亿元银行借款，工商银行的 1.00 亿元银行借款，交银租赁的 1.66 亿元借款以及与华泰资产管理公司的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的投资本金 35.00 亿元提供担保。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6.48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二十三）被担保人武汉华侨城滨江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7 月，注册地为武汉市青山区 19

街坊(和平大道 1540 号)钰龙时代中心 17-26 层 23 层办公室 A06, 法定代表人为褚云宏, 注册资本为 5.00 亿元, 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49.72 亿元, 负债总额 43.92 亿元(其中非流动负债 18.30 亿元, 流动负债 25.62 亿元), 资产负债率 88.33%, 净资产为 5.80 亿元;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90 亿元, 净利润为 1.06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 公司为该公司在交通银行的 15.5950 亿元和农业银行的 8.00 亿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除以上事项外, 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华侨城拟为该公司 5.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二十四) 被担保人武汉华滨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1 月, 注册地为武汉市青山区和平大道 1540 号钰龙时代中心 17-26 层 21 楼 B035, 法定代表人为褚云宏, 注册资本为 5.00 亿元, 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70.82 亿元, 负债总额 65.81 亿元(其中非流动负债 57.83 亿元, 流动负债 7.99 亿元), 资产负债率 92.93%, 净资产为 5.01 亿元;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4 亿元, 净利润为 0.004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 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华侨城拟为该公司 16.87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二十五)被担保人武汉华侨城都市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注册地为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和谐路 1 号商铺，法定代表人为褚云宏，注册资本为 6.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对酒店行业的投资及开发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51.71 亿元，负债总额 39.48 亿元（其中金融机构贷款总额 30 亿元，流动负债 9.48 亿元），资产负债率 76.35%，净资产为 12.23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0.08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为该公司平安资产管理公司的不动产权投资计划的 30.00 亿元提供担保。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华侨城拟为该公司 1.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二十六)被担保人武汉天创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2 月，注册地为湖北省武汉洪山区武汉火车站东广场综合办公楼（白云路 1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顺国，注册资本为 2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投资开发与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74.25 亿元，负债总额 69.81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9.85 亿元，流动负债 59.96 亿元），资产负债率 94.02%，净资产为 4.44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40.22 亿元，净利润为 4.91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为该公司在中信银行的 6.89 亿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该公司为上述银

行借款提供在建工程抵押。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华侨城拟为该公司 1.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二十七）被担保人华侨城（南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 月，注册地为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真君路 888 号，法定代表人为范鹏，注册资本为 40 亿港元，主营业务为旅游项目开发及经营；景区策划、设计、施工、管理与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48.00 亿元，负债总额 88.66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亿元，流动负债 88.62 亿元），资产负债率 59.91%，净资产为 59.34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40.16 亿元，净利润为 7.08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6.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二十八）被担保人郑州华侨城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3 月，注册地为郑州市中原区柳湖街道增晖路 1 号柳湖街道办事处 6 楼，法定代表人为赵鹏宇，注册资本为 1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文化旅游项目开发；游乐设备技术开发；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物业服务；会展服务；停车场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旅游信息咨询服

务；食品、工艺品销售园林绿化工程；建筑工程；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28.75 亿元，负债总额 22.18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亿元，流动负债 11.80 亿元），资产负债率 77.14%，净资产为 6.57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0.49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1.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二十九）被担保人重庆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注册地为重庆市渝北区北部新区礼仁街 59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洁生，注册资本为 1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及管理主题公园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05.79 亿元，负债总额 87.00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9.04 亿元，其他金融机构 2.80 亿元，流动负债 53.54 亿元），资产负债率 82.24%，净资产为 18.78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40.68 亿元，净利润为 1.69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已累计为该公司提供 11.8445 亿元融资额度担保（其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 0.24 亿元，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7.9045 亿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分行 0.90 亿元，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80 亿元）。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为该公司 4.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三十)被担保人成都天府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0 月,注册地为成都市金牛区西华大道 16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靖,注册资本为 15.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旅游设施的开发与经营;房地产的开发与经营;旅游设施的开发与经营;旅游项目策划、设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文化活动的组织策划;舞美设计制作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84.84 亿元,负债总额 170.73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10.46 亿元,除银行贷款外流动负债 160.00 亿元),资产负债率 92.37%,净资产为 14.11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3.48 亿元,净利润为-32.59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已累计为该公司提供 8.16 亿元融资额度担保。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成都)投资有限公司拟为该公司 40.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三十一)被担保人云南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70%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注册地为云南省昆明市汤池街道,法定代表人为罗小龙,注册资本为 1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云南华侨城的投资开发与经营管理;物业管理;住房租赁经营;住宿及餐饮服务;酒店管理;会

议及会展服务；水上娱乐及休闲服务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5.73 亿元，负债总额 23.21 亿元（其中金融机构融资 3.93 亿元，流动负债 19.28 亿元），资产负债率 147.54%，净资产为 -7.48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18 亿元，净利润为-12.35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为该公司在国开行 1.45 亿元、招银租赁 2.48 亿元融资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3.5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三十二）被担保人淄博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80%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2 月，注册地为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鲁山大道以东、鲁泰大道以南、中润大道以北，法定代表人为贺明，注册资本为 2.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旅游项目开发；游乐园服务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3.81 亿元，负债总额 1.98 亿元（其中长期借款 0.50 亿元，流动负债 1.48 亿元），资产负债率 52.11%，净资产为 1.83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2 亿元，净利润为-0.10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2.32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三十三）被担保人淄博来仪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80%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2 月，注册地为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鲁山大道以东、鲁泰大道以南、中润大道以北，法定代表人为宋华军，注册资本为 0.1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及游乐园开发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5.36 亿元，负债总额 17.37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4.77 亿元，股东借款 3.14 亿元，流动负债 9.46 亿元），资产负债率 113.09%，净资产为-2.01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2.04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来仪置业将来仪名下土地作为开发贷抵押物，抵押贷款额度 5.00 亿元，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4.77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三十四）被担保人华侨城涿州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60%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注册地为涿州市开发区范阳东路 3 号开发区管委会 5 楼 506 室，法定代表人为贺明，注册资本为 5.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文化旅游项目、特色小镇项目的开发；土地一级开发；房地产开发及销售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2.71 亿元，负债总额 13.74 亿元（其中长期借款总额 5.16 亿元，流动负债 8.58 亿元），资产负债率 108.13%，净资产为-1.03 亿元；2022 年实现

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1.25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2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三十五）被担保人扬州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70%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5 月，注册地为扬州市蜀冈一瘦西湖风景名胜区扬州市长春路 1 号 8，法定代表人为郑平，注册资本 1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旅游项目投资、建设、开发、运营，旅游信息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旅游纪念品设计、制作、经营；房地产投资、开发、销售；房屋租赁，建筑工程、景观工程、雕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舞美设计、摄影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物业服务、公园管理、停车场管理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40.69 亿元，负债总额 34.16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1.02 亿元，流动负债 33.64 亿元），资产负债率 83.94%，净资产为 6.54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13 亿元，净利润为 0.75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为该公司与扬州万维置业有限公司的合作借款余额 6.22 亿元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以及公司为该公司在交通银行的银行借款 1.02 亿元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4.9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三十六)被担保人杭州龙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0%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义蓬街道青六中路 888 号义蓬科创园 407 室，法定代表人为张旭忠，注册资本为 8.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酒店管理；自有房屋租赁；保洁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除中介）；商业运营管理。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0.11 亿元，负债总额 1.56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亿元，流动负债 1.56 亿元），资产负债率 15.42%，净资产为 8.55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10 亿元，净利润为 0.09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3.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三十七)被担保人滁州康金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1%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7 月，注册地为安徽省滁州市全椒路 155 号 205 室，法定代表人为郝东旭，注册资本为 3.50 亿元，主营业务为健康养老产业项目建设、开发、销售；房地产投资开发与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7.83 亿元，负债总额 2.88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亿元，流动负债 2.87 亿元），资产负债率 36.77%，净资产为 4.95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52 亿元，净利润为 0.06 亿元。
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2.703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三十八）被担保人南京龙西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1%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注册地为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将军路 6 号，法定代表人为耿冰，注册资本为 0.2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3.40 亿元，负债总额 1.07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亿元，流动负债 1.07 亿元），资产负债率 31.59%，净资产为 2.32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1 亿元，净利润为 -0.64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三十九）被担保人苏州侨仁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34%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6 月，注册地为苏州市姑苏区枣市街 80 号 3 幢 108 室，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0 亿元，主营从事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约 34.21 亿元，负债总额约 23.20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15.37

亿元，流动负债 11.00 亿元），资产负债率 67.84%，净资产约为 11.00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约 0.01 亿元，净利润约为 0.00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为银行借款 7.84 亿元提供土地抵押，除以上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0.7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四十）被担保人南京侨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1%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6 月，注册地为南京市雨花台区龙飞路 12 号 3 层 330 室，法定代表人为张劲，注册资本为 1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31.30 亿元，负债总额 21.30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7.35 亿元，流动负债 16.10 亿元），资产负债率 68.05%，净资产为 10.00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 0.00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为银行借款 7.35 亿元提供 0.36 亿元在建工程抵押，公司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银行借款 3.56 亿元提供流动性支持函。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0.6816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四十一）被担保人济宁华侨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为公

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7.25%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5 月，注册地为山东省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新城发展大厦 B 座 4 层南，法定代表人为郑平，注册资本 2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旅游业务，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32.58 亿元，负债总额 12.67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亿元，流动负债 12.67 亿元），资产负债率 38.88%，净资产为 19.91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2 亿元，净利润为 0.00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0.2405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四十二）被担保人深圳华侨城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原恒祥基金公司，以下简称：城市更新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1%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6 月，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沙河西路鼎新大厦西座 4 楼，法定代表人为笪云平，注册资本为 10.5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85.74 亿元，负债总额 65.25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5.58 亿元，流动负债 39.58 亿元），资产负债率 76.10%，净资产为 20.49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16 亿元，净利润为-1.03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5.62 亿元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四十三）被担保人深圳市鸿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1%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9 月，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新围社区留仙大道 6008 号鼎新大厦东 402，法定代表人为区冠明，注册资本为 1.1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3.54 亿元，负债总额 2.41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2.00 亿元，流动负债 0.41 亿元），资产负债率 68.20%，净资产为 1.13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 0.00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或公司控股公司城市更新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92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四十四）被担保人深圳市协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1%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注册地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胜社区龙胜新村五区 287 号 206，法定代表人为区冠明，注册资本为 6.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67.61 亿元，负债总额 61.68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6.24 亿元，流动负债 25.44 亿元），资产负债率 91.20%，净资产为 5.93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 -0.07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或公司控股公司城市更新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7.61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四十五）被担保人东莞华侨城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40.80%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3 月，注册地为东莞市黄江镇，法定代表人为胡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0.50 亿元，主营业务城市更新改造项目投资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39 亿元，负债总额 1.03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亿元，流动负债 1.03 亿元），资产负债率 74.30%，净资产为 0.36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 0.00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或公司控股公司城市更新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63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四十六）被担保人深圳市华侨城新玺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60%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法定代表人为笪云平，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物业租赁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50.31 亿元，负债总额 118.42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9.40 亿元，流动负债 66.49 亿元），资产负债率 78.80%，

净资产为 31.90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59.87 亿元，净利润为 9.60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24.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四十七）被担保人佛山华侨城文旅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70%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1 月，注册地为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逢沙村乔岸路 17 号 5 栋一层 121 室，法定代表人为黄健恒，注册资本 1.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无财务数据。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四十八）被担保人肇庆华侨城小镇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39.90%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注册地为肇庆市鼎湖区桂城站前大道创客商务中心 D 单元 7 室一楼 105 室，法定代表人为王久浩，注册资本为 1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物业租赁及管理；实业投资；货物或技术进出口。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26.28 亿元，负债总额 13.58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7.06 亿元，流动负债 9.60 亿元），资产负债率 51.70%，净资产为 12.70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18 亿元，净利润为 0.23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197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四十九）被担保人肇庆华侨城小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39.90%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注册地为肇庆市鼎湖区桂城站前大道创客商务中心 D 单元 7 室一楼 105 室，法定代表人为王久浩，注册资本为 2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物业租赁及管理；实业投资；货物或技术进出口。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39.54 亿元，负债总额 29.84 亿元（其中银行借款 4.38 亿元，流动负债 24.82 亿元），资产负债率 75.50%，净资产为 9.70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5 亿元，净利润为 0.05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596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五十）被担保人广州华侨城十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1%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6 月，注册地为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 26 号之一二层 207 室，法定代表人为林开升，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投资咨询服务；养老产业投资、开发；项目投资；房地产投资；文化产业园的投资、招商、开发、建设；房地产开发经营；自

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物业管理。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3.33 亿元，负债总额 2.73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39 亿元，流动负债 2.73 亿元），资产负债率 82.00%，净资产为 0.60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 0.00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224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五十一）被担保人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1%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8 月，注册地为广东省东莞市，法定代表人为刘太山，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20.82 亿元，负债总额 20.83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亿元，流动负债 20.83 亿元），资产负债率 100.00%，净资产为 0.00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 -0.07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3.6108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五十二）被担保人海南华侨城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89.99%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 月，注册地为海南省洋浦市，法定代表人为谢建明，注册资

本为 1.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3.34 亿元，负债总额 0.03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亿元，流动负债 0.03 亿元），资产负债率 0.90%，净资产为 3.31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7 亿元，净利润为 0.04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7998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五十三）被担保人深圳市招华会展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0%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5 月，注册地为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和平社区桥和路 313 号 A302b，法定代表人为吕涛，注册资本为 12.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会展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物业租赁、市政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的施工。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98.32 亿元，负债总额 81.20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32.50 亿元，流动负债 48.22 亿元），资产负债率 82.60%，净资产为 17.12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37 亿元，净利润为 -3.26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5.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五十四）被担保人深圳招商华侨城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0%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1月，注册地为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留仙大道彩生活大厦10层1002-3，法定代表人为郭振东，注册资本为1.00亿元，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持有其50%股权，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持有其50%股权；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以上需取得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等。该公司2022年末总资产26.55亿元，负债总额13.27亿元（其中银行借款4.95亿元，流动负债13.27亿元），资产负债率50.00%，净资产为13.28亿元。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1.50亿元，净利润为0.07亿元。截止2022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3.00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五十五）被担保人深圳华侨城低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51%股份。该公司成立于2019年04月23日，注册地为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吉祥三路25号401，法定代表人为陈叶龙，注册资本为1.20亿元，主营业务为：产业园区经营管理；投资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房地产投资；房地产项目咨询服务；文化创意产业投资、开发和管理（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文化活动策划；酒店公寓运营管理；会议策划、婚庆礼仪、商务信息咨询；商铺、办公场地租赁；物业管理、物业租赁；日用品、服装鞋帽、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的购销；展览展示服务；文化活动策划、

社会实践活动策划；体育器材健身服务；代售民航客票业务；国内贸易。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0.10 亿元，负债总额 8.27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86 亿元、流动负债 3.41 亿元），资产负债率 81.93%，净资产为 1.82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0.03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为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的 3.06 亿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5.61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五十六）被担保人深圳市万霖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1%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08 月 01 日，注册地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发达路云里智能园 3 栋 405 室，法定代表人为宋平兴，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房地产经纪；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室内外装修装饰设计及施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新型城镇化项目投资；产业园区项目投资；主题公园投资；产业园区管理；主题公园管理；投资兴办旅游业、酒店业、娱乐业、餐饮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营销策划；礼仪策划；文化活动策划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会所场地出租；体育用品及器材、文化用品（除出版物外）、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纺织品

的批发与零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信息技术服务；经营电子商务。
许可经营项目是：文艺表演；休闲会所经营（提供餐饮服务、卡拉OK、保健按摩服务）；旅游信息咨询；食品的批发与零售。该公司2022年末总资产35.19亿元，负债总额35.52亿元，资产负债率101%，净资产为-0.34亿元；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0.00亿元，净利润为0.02亿元。截止2022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2.04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五十七）被担保人武汉当代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50.50%股份。该公司成立于2017年12月，注册地为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办事处环湖二路6号，法定代表人为刘华，注册资本为1.00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和经营等。截止2022年底，公司为该公司在平安银行武汉分行6.06亿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该公司为上述银行借款提供在建工程抵押。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6.06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五十八）被担保人襄阳华侨城文旅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51%股份。该公司成立于2018年2月，注册地为襄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津新区，法定代表人为丁

未明，注册资本为 20 亿元，主营业务为旅游及关联产业投资；景区策划、设计、施工与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02.23 亿元，负债总额 74.37 亿元（其中长期借款总额 28.69 亿元，流动负债 45.69 亿元），资产负债率 72.75%，净资产为 27.85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9.76 亿元，净利润为 0.21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为该公司在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文旅项目债权投资计划本金 11.00 亿元、中国银行 4.80 亿元固定资产贷款、交通银行即期信用证 1.03 亿元、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93 亿元、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00 亿元融资租赁，平安银行 8.00 亿元开发贷（该笔借款提供土地抵押），工商银行 3.00 亿元开发贷（该笔借款提供土地抵押），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00 亿元融资租赁，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00 亿元保债，以上贷款均按照 51% 股比提供担保；公司子公司武汉华侨城为该公司在光大银行的 10.00 亿元开发贷（该笔借款提供土地抵押），中国银行 4.60 亿元固定资产贷款（该笔借款提供在建工程抵押）按照 51% 股比提供担保。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华侨城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1.475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五十九）被担保人成都洛带华侨城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60%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7年11月，注册地为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洛带镇三峨街199号23栋附202号，法定代表人为姚明华，注册资本为5亿元，主营业务为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营业性演出；烟草制品零售；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演出场所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宿服务；餐饮服务等。该公司2022年末总资产31.82亿元，负债总额38.26亿元（其中流动负债37.71亿元），资产负债率120.23%，净资产为-6.44亿元；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0.01亿元，净利润为-5.70亿元。截止2022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成都）投资有限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3.60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六十）被担保人陕西华侨城商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85.30%股份。该公司成立于2016年6月24日，注册地为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兴善寺西街42号2号楼三楼，法定代表人为张靖，注册资本为4.00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房地产投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等。该公司2022年末总资产17.64亿元，负债总额14.06亿元（其中银行贷款0元，流动负债14.06亿元），资产负债率79.69%，净资产为3.58亿元；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0.10亿元，净利润为0.00亿元。

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或公司控股公司华侨城（西安）发展有限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0.236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六十一）被担保人西安沣东华侨城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33.15%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注册地为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征和四路 2168 号自贸产业园，法定代表人为常宏伟，注册资本为 5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游乐园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资产总额 75.63 亿元，负债总额 24.43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11 元，流动负债 24.32 亿元），资产负债率 32.31%，净资产为 51.19 亿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05 亿元，净利润-4.74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控股公司华侨城（西安）发展有限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5581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六十二）被担保人西安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75%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注册地为西安曲江新区雁展路 463 号华侨城天鹅堡 1 幢 10102

室，法定代表人为常宏伟，注册资本为 2.00 亿元，主营业务为华侨城曲江项目的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除国家规定的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3.25 亿元，负债总额 13.52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元，流动负债 13.52 亿元），资产负债率 102.02%，净资产为-0.27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元，净利润为-0.23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9.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六十三）被担保人宜宾华侨城三江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5%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注册地为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南岸街道广场西路四号广电中心 2307 室，法定代表人为陈洁生，注册资本为 1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的开发与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28.74 亿元，负债总额 20.18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亿元，流动负债 20.18 亿元），资产负债率 70.22%，净资产为 8.56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97 亿元，净利润为-2.98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已累计为该公司提供 0.00 亿元融资额度担保。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成都）投资有限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4.4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六十四）被担保人温州华侨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49%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8 月，注册地为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新桥街道东岸花路 1、3、5 号瓯海牛山广场 2 幢 910 室-2，法定代表人为王政，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28.80 亿元，负债总额 28.61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5.80 亿元，流动负债 22.81 亿元），资产负债率 99.35%，净资产为 0.19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24 亿元，净利润为 1.05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银行借款 2.84 亿元提供担保。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715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六十五）被担保人杭州龙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0%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义蓬街道青六中路 888 号义蓬科创园 408 室，法定代表人为张旭忠，注册资本为 8.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7.37 亿元，负债总额 8.61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亿元，流动负债 8.61 亿元），资产负债率 49.58%，净资产为 8.76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1 亿元，净利润为-0.04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4.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六十六）被担保人苏州华湖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0.10%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6 月，注册地为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聚茂街 185 号活力商务广场 A 幢 6 层 602-B 室，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亿元，主营从事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约 84.79 亿元，负债总额约 54.79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7.30 亿元，流动负债 47.49 亿元），资产负债率 64.62%，净资产约为 30.00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约 0.04 亿元，净利润约为 0.00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为银行借款 7.30 亿元提供土地抵押，公司为该公司在中国银行 5.00 亿的履约保函按持股比例提供 2.51 亿元担保。除以上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5.208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六十七)被担保人惠州市利华房地产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34%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2 月，注册地为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新岸路 32 号大院内 2 号楼 4 楼，法定代表人为郭振东，注册资本为 12.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40.51 亿元，负债总额 25.65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98 亿元,流动负债 25.65 亿元)，资产负债率 63.30%，净资产为 14.86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39 亿元，净利润为 2.42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华侨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36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六十八)被担保人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运营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0%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5 月，注册地为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和平社区展城路 1 号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行政办公 9 号楼 101，法定代表人为吕涛，注册资本为 0.10 亿元，主营业务为会议、展览活动的策划及运营管理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2.73 亿元，负债总额 4.96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8 亿元，流动负债 2.73 亿元），资产负债率 181.60%，净资产为-2.23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30 亿元，净利润为-0.59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六十九）被担保人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0%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0 月，注册地为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和平社区展景路 83 号会展湾中港广场 6 栋 A 座 1209，法定代表人为彭以良，注册资本为 15.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76.66 亿元，负债总额 163.68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72.36 亿元，流动负债 98.56 亿元），资产负债率 92.70%，净资产为 12.98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7.85 亿元，净利润为 -6.10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6.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七十）被担保人深圳市招华会展置地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0%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注册地为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和平社区展景路 83 号会展湾中港广场 6 栋 A 座 1208，法定代表人为彭以良，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21.44 亿元，负债总额 120.41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5.77 亿元，流动负债 105.26 亿元），资产负债率 99.20%，净资产为 1.03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 0.00 亿

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0.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七十一）被担保人深圳锦绣中华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49%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1988 年 8 月，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法定代表人为李毅，注册资本为 1.84 亿元，主营业务为景区游览，景点场景复制销售，在风景区内民俗风情表演，礼仪及相关庆典活动的策划，景区景点策划及管理咨询业务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3.76 亿元，负债总额 1.99 亿元，资产负债率 52.93%，净资产为 1.77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66 亿元，净利润为-0.50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0.2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七十二）被担保人深圳华城国际低碳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0%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0 月，注册地为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怡心社区吉祥三路 25 号 401，法定代表人为武卫，注册资本为 2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在国土部门核定地块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房地产项目咨询服务；物业管理。

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29.82 亿元，负债总额 13.31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49 亿元，流动负债 8.79 亿元），资产负债率 44.63%，净资产为 16.51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0.18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的 3.00 亿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2.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七十三）被担保人中山禹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21%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注册地点广东省中山市，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亿元，主营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工业用房出租、商业营业用房出租、办公楼出租；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办实业；会议及展览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及建筑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总资产约 25.11 亿元，负债总额约 14.01 亿元，资产负债率 55.79%，净资产约为 11.10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约 14.46 亿元，年度利润约为 2.64 亿元。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控股公司华侨城（亚洲）控股有限公司或公司控股公司深圳市华京投资有限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953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七十四）被担保人武汉侨滨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0.49%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6 月，注册地为武汉市青山区红钢二街中交锦立方 10 栋 B 座 1 单元 20 层 10 号，法定代表人为褚云宏，注册资本为 5.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租赁经营；物业管理；各种项目的策划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建材、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家具、电力设备批零兼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89.69 亿元，负债总额 84.91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23.49 亿元，流动负债 49.42 亿元），资产负债率 94.67%，净资产为 4.78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0.13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为交通银行和农业银行的银团开发贷款提供土地和在建工程抵押。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华侨城或公司控股公司武汉森亿青城文旅创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4.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七十五)被担保人湖北交投襄阳文旅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49%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2 月，注册地为襄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津新区，法定代表人为陈新行，注册资本为 10.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旅游及关联产业投资；景区策划、设计、施工与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24.86 亿元，负债总额 13.73 亿元，资产负债率 55.22%，净资产为 11.13 亿元；2022 年实现利润总额-0.41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子公司武汉华侨城为该公司在广发银行 12.00 亿元开发贷（该笔借款提供土地抵押），农业发展银行 7.30 亿元政策性贷款，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60 亿元保债按照 49%股比提供担保。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华侨城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2.94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七十六)被担保人郑州华侨城都市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34%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2 月，注册地为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榕江路东南角综合楼 22 号 5 楼 519，法定代表人为李顺国，注册资本为 7.77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的开发与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52.75 亿元，负债总额 45.29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14.65 亿元，流动负债 30.64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85.86%，净资产为 7.46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59 亿元，净利润为 0.83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华侨城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2.5704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七十七）被担保人自贡华侨城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51%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6 月，注册地为四川省自贡市大安区北环路 88 号东大·川南家居城 2 栋 4-012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洁生，注册资本为 3.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文化旅游项目投资，旅游资源开发，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16.03 亿元，负债总额 13.25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1.50 亿元，流动负债 11.75 亿元），资产负债率 82.65%，净资产为 2.78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5.77 亿元，净利润 0.59 亿元。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城（成都）投资有限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0.4845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七十八）被担保人重庆悦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30%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4 月，注册地为重庆市渝北区悦来街道悦融一路 1 号，法定代表人

为潘华斌，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房地产经纪（不含评估）；企业管理咨询从事建筑相关业务等。2022 年末总资产 46.08 亿元，负债总额 8.26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25 元，流动负债 7.01 亿元），资产负债率 17.93%，净资产为 37.81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8 亿元，净利润为-0.15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公司已累计为该公司提供 1.1250 亿元融资额度担保（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北支行 0.9750 亿）。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3.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七十九）被担保人西安华创骐耀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3.3150% 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2 月，注册地为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镐京大道与昆明七路十字西南角华发长安首府项目营销中心，法定代表人为霍晓鹏，注册资本为 5.00 亿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36.30 亿元，负债总额 31.64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元，

流动负债 31.64 亿元），资产负债率 87.15%，净资产为 4.66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0.09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控股公司华侨城（西安）发展有限公司或公司控股公司西安沣东华侨城发展有限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0.5304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八十）被担保人杨凌欢乐田园文化旅游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24.99%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注册地为陕西省杨凌示范区自贸大街西段农业科技小镇 C 区 10 栋，法定代表人为曾飘，注册资本为 3.00 亿元，主营业务为花卉种植、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酒店管理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 0.68 亿元，负债总额 0.18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元，流动负债 0.18 亿元），资产负债率 26.62%，净资产为 0.50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为 0.00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控股公司华侨城（西安）发展有限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0.9996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八十一）被担保人华侨城（亚洲）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公司，公司累计持有该公司 70.94% 股份，该公司为香港上市公司，其他股东为香港公众持股。该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2 月 28 日，注册地点开曼群岛，注册资本港币 2.00 亿元，主营从事旅游设施的开发与经营、旅游项目策划设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餐饮娱乐的管理服务、文化活动的组织策划等；该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约 222.56 亿元，负债总额约 120.91 亿元，资产负债率 54.33%，净资产约为 101.65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约 31.19 亿元，年度利润约为 -14.52 亿元。截止 2022 年底，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华侨城（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发行 8.00 亿美元永续债券。除以上事项外，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2023-2024 年度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侨城有限公司或公司控股公司豪科投资有限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该公司 10.00 亿元额度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公司控参股公司提供的借款担保，是基于公司控参股公司中部分公司尚处于建设期或运营初期，股东提供担保有利于该等公司获取低成本的资金，降低公司财务费用。董事会认为，在符合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下，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充分利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信用，为控参股公司获

取银行借款，用于其建设及运营。董事会对上述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上述担保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本次担保事项的审批程序合法有效。

四、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公司控参股公司提供的借款担保，有利于提升项目建设效率、降低公司融资成本、促进公司经营发展；相关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4,372,121.1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3.49%。均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其他控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2022 年度公司无逾期的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2024 年度对控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